公司简称:南钢股份 股票代码:600282 编号:临2007—026号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7年11月2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2007年11月14日上午9:00,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如期在公司715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董事杨思明先生因公出差在国外未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肖同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采取记名和书面方式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公司简称:南钢股份 股票代码:600282 编号:临2007—027号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苏证监公司字[2007]第104号《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公司于2007年5月启动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历经全面自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众评议及接受现场检查、整改提高等阶段,进展顺利,迄今已基本完成了治理专项活动的各项既定任务。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主要工作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2007年5月,公司成立了以肖同友董事长为组长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订了活动的工作计划。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单位认真学习了公司治理有关文件,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对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文规定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认真全面自查。

(一)6月份,公司印发专项治理文件汇编。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了《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熟悉公司治理有关规定,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二)6月份,对照专项活动的有关规定以及自查事项,公司对以《公司章程》为主线的内控制度进行查漏补缺,包括对现有制度进行完善以及确定需要补充制订的制度清单。

(三)7月至8月,对照专项治理活动有关规定以及自查事项,公司认真查找公司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全面客观、实事求是地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制订明确的整改措施,形成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2007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上报江苏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并于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网站上披露。同时,公司还公布了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评议的沟通方式和互动平台网址。

(四)8月份,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结合公司内控制度梳理结果,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后,公司制订了《内部控制制度》、《子公司管理办法》,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和《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规程》。

(五)9月13至14日,江苏证监局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为期两天的现场检查。

(六)11月1日,公司收到江苏证监局出具的苏证监函[2007]269号《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的监管意见函》。

(七)11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部出具的《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

二、对公司自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

1、信息披露质量需进一步提高

2、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需加大工作力度

3、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整改措施

1、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整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信息披露业务素质,严格信息披露材料的起草、审核程序。同时,加强责任考核,建立信息披露问责机制。此项工作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徐林先生。整改时间为2007年10月31日之前。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重新梳理了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流程和相关人员的责任义务,并列入岗位考核内容。该工作尚需在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不断加强和完善。

2、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和职能发挥

整改措施:提高董事会通过专门委员会开展工作的意识,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重大决策和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此项工作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肖同友先生,需在今后工作中不断加强和完善。

3、尽量减少关联交易金额及在同类交易中的占比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慎对待关联交易。一方面,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管理,在可确认数额的前提下,杜绝"先实施,后追认"行为的发生,同时积极采取措施,逐步降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的金额和比例;另一方面,按照2005年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中所作出的承诺,在宽中厚板(卷)项目达产后的4年内,即2010年前依照法定程序收购控股股东炼铁新厂的核心资产,切实减少关联交易。此项工作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肖同友先生和总经理秦勇先生。

三、对公众评议提出的意见或建议的整改情况

自8月10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网站披露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投资者与公司的联系沟通主要集中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专设的投资者联系电话及联系传真均未收到就本次专项治理活动提出意见和建议的电话和传真件,公司投资者评议网址及电子邮箱也未收到相关意见和建议。

四、对江苏证监局、证券交易所提出的整改建议的整改情况

(一)江苏证监局监管意见函提出的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

1、公司规范运作方面

公司存在股东大会委托书授权不明的情况,股东对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中未对每一个审议事项明确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的指示。

整改措施:公司今后将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按照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细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会议召开前,在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时,会同律师对股东对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内容进行合规性审查,杜绝授权不明的情况的发生。

2、内部控制方面

公司在委托控股股东南钢联合的控股子公司南京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代理进口原材料的过程中,付款方式为先由公司将货款预付给国际贸易公司,再由国际贸易公司开具信用证与国外供应商进行结算。由于付款与货物入库结算存在时间差,公司账面反映出对国际贸易公司大额的预付款。公司应加大预付款的管理力度,防止出现关联方以预付款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整改措施:关联方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依照与公司签署的NGZ-07-01《进出口协议》,为公司提供进出口代理服务。代理进口原材料的具体结算流程为:先由国贸公司代理公司与国外供应商签订铁矿石进口合同,并根据合同要求开立信用证,供应商在收到信用证后装船发货,并通过银行向国贸公司议付信用证;铁矿石海运商同时向国贸公司要求支付海运费,国贸公司据此要求公司向其支付货款和海运费。

为防止出现关联方以预付款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对外付款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了进口原材料对外付款的计划管理和审批制度,要求公司供应部在每月底前3天将其下月进口矿用款计划报公司财务部,公司财务部综合平衡后拟定用款计划;付款单据内容必须填写清楚,准确填列付款类型及对应合同;公司财务部核对合同有关条款,对符合以上要求和合同规定的对外付款方可办理。该等措施自2007年11月份开始执行。

3、独立性方面

公司向控股股东租赁主要办公场所使用权,经查该办公场所租赁关系未在公司已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的关联交易协议中进行明确,公司应就办公场所租赁与关联方签署协议并按关联交易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整改措施:公司将就办公场所租赁事宜与控股股东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商洽,明确具体的租赁面积和租赁费用。双方协商一致后,该租赁事项将作为关联交易列入公司与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签署的《综合服务协议》,待董事会审议后,提交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4、信息披露方面

存在对定期报告"打补丁"的情况,公司对2003年年度报告、2005年第一季度报告、2006年中期报告、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有关数据进行了更正公告。

整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信息披露业务素质,严格信息披露材料的起草、审核程序。同时,加强责任考核,建立信息披露问责机制。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重新梳理了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流程和相关人员的责任义务,并列入岗位考核内容。该工作尚需在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不断加强和完善。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

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其出具的《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中指出,公司2006年年报中未披露公司内控自我评估报告以及审计师关于公司内控情况的专项审计意见。

整改措施:公司将在2007年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内控自我评估报告以及审计师关于公司内控情况的专项审计意见。

五、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质量所起的作用及效果

经过此次上市公司的治理专项活动,公司查找了在规范运作、内控制度建设、独立性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制订了相应的整改措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学习公司治理有关文件,加深了对公司治理重要性的认识。公司将以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完善内控制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管理,树立上市公司规范、独立、透明的良好形象,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东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771 编号:临2007-051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2007年11月13日,新浪财经刊登文章《东盛科技造假近似无知》,认为在公司的清欠过程中,现金清偿及以资抵债都涉嫌注水或造假,东盛科技截至2007年第三季度仍有巨额的财务窟窿。

2、公司不存在该文章所述财务造假事宜。

2007年11月13日,新浪财经刊登文章《东盛科技造假近似无知》,认为在公司的清欠过程中,现金清偿及以资抵债都涉嫌注水或造假,东盛科技截至2007年第三季度仍有巨额的财务窟窿。针对该报道,本公司澄清如下:

1、关于股东资金清偿

公司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集团")、陕西东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药业")在2006年10月至2007年10月期间,先后通过现金还款、以资抵债、以股抵债的方式偿还了占用的本公司资金166243万元,其中以现金方式偿还的67752万元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1)东盛集团通过转让其持有的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等获得现金,以现金方式偿还占用的本公司资金43728万元。

(2)东盛药业通过减持本公司股份获得现金24024万元,全额用于偿还占用的本公司资金。

上述股东偿还的资金,反映在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金额为44972万元(2006年12月归还的13655万元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已在2006年度报表中予以了反映),该部分资金的主要用途如下:

(1)偿还公司银行借款本金和利息8284万元以及承兑贴现费用569万元;偿还控股子公司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借款本金和利息4828万元。(因公司实施以资抵债方案导致合并范围自2007年1月起发生变化,故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反映的期初数与期末数在合并报表口径上存在差异)

(2)市场费用及税款:7850万元

(3)拨付启东盖天力等下属企业资金:9045万元

(4)材料款及广告费:9820万元

(5)其他:4576万元

2、关于货币资金

截至2007年9月30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23346.4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金额
一、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1	大连商业银行	10,000
2	宁夏石嘴山城市信用社	2,50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	4,850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	2,210
5	华夏银行西安分行	1,590
6	哈尔滨工行大直支行	96
7	哈尔滨光大银行	153.34
8	哈尔滨商业银行	2,35.51
小计		21,634.85
二、现金及活期银行存款		1,711.62
合 计		23,346.47

与2006年末相比公司应付票据及保证金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应付票据	保证金
2007年09月30日	42767	21634
2006年12月31日	44580	19232

3、关于以资抵债注入资产状况

经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公司于2007年1月10日召开了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股东东盛集团以其所持有的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的股权以及首都国际5450万元债权、车辆一起以以资抵债的方式偿还占用的本公司资金81333万元。

由于公司持续受到资金紧张的困扰,未能按照预期计划投入资金,市场推广及促销活动受到限制,广告策略难以实施,再加之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原因,致使以上述公司均未能达到预期业绩,截至2007年9月,各公司经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安徽东盛制药有限公司	安徽东盛友邦制药有限公司	陕西东盛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2421.49	2123.75	825.65	--
净利润	161.93	-81.79	-200.57	-258.58

以上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已经反映在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证券代码:600406 公告编号:临2007-32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11月7日以会议通知召集,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7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5名监事和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闵涛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前充分沟通,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会项目决策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设公司管理部门》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及公司搬迁后内部管理的需要,增设国际业务中心、上海工程中心、培训管理部、运行管理部。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证券代码:600406 公告编号:临2007-33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及江苏监管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07】104号)文件精神,在江苏监管局的统一部署下,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组织并开展了本公司的治理专项活动。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自2007年4月始,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及江苏监管局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有关文件精神,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明确了内部职责分工,制定了本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计划。根据工作进度计划,公司从组织相关人员系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入手,进一步提高其对公司治理重要性认识起步,本着实事求是和认真负责的态度,对照中国证监会和江苏监管局自查要求,进行逐一自查,对查找出的问题,认真分析存在的不足和产生问题的原因,拟订整改措施,并撰写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07年8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布披露;同时公司还设置了专用电话、传真和邮箱,并公布了江苏证监局公众评议专业邮箱,以方便广大投资者、社会公众参与对公司治理情况的评议,诚恳听取投资者、社会公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2007年8月29日至8月30日,江苏监管局对我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现场专项检查,2007年10月30日,江苏监管局出具《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检查的监管意见函》。针对监管机关的意见和建议,我公司积极落实、努力改进。

二、对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

1、公司未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整改情况:公司将强化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内部审计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加强对公司经营和财务收支的监督,公司已于2007年9月调整内部审计职能,设立内部审计岗位,独立于公司财务部门,并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在适当时间设立公司内部审计部门。

2、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建设和实际运作有待加强。

整改情况:为进一步发挥项目决策委员会的董事会咨询和办事机构作用,提高公司项目决策水平,公司已于2007年11月13日变更了部分董事会项目决策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适时设立董事会科技、薪酬等专业委员会,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服务。

3、加强公司相关人员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整改情况: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创新学习培训方式,除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关组织的培训活动外,注重公司相关部门、分/子公司管理人员对各种法律法规特别是信息披露制度方面的培训教育,提高管理层和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行水平。

4、公司激励机制尚待进一步完善。

整改情况:公司正积极探索并完善符合公司发展的激励制度,通过借鉴其他上市公司的成功经验,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寻求符合公司发展的激励制度,以更好地调动核心团队和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对公众评议提出的意见或建议的整改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设置并公布的本次治理专项活动专用电话、传真和邮箱未收到社会公众对我公司治理情况和本次专项活动的意见和建议。

四、对江苏证监局提出的整改建议的整改情况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未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作出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整改情况:修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格式,将列入股东大会审议的每一事项逐项列出,公司将加强有关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培训,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2、会议记录需要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记录缺少律师姓名;监事会会议记录存在监事未签名的情况。

整改情况:按规定补齐律师在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上的姓名及监事在会议记录上的签名,公司将加强有关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培训,确保会议记录符合规范要求。

3、公司作为国有高科技企业,建议尽早实施股权激励,以调动经营管理团队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确保企业的良性发展。

整改情况:见本报告第二条第4款内容。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的整改建议的整改情况

1、公司2007年中报存在更正补充的情况

整改情况: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要求,公司将加强有关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培训,防止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2、公司目前只设立了项目决策委员会

整改情况:见本报告第一条第2款内容。

公司将根据上交所建议,以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深入开展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落实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对本公司治理情况提出的宝贵建议,提高了我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了我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提升了我公司的公司治理水平。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相关政策法规学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改进,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保证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中科合臣 编号:临2007-031

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自有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7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临时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请示》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1,9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详细内容参见2007年8月18日《上海证券报》临2007-019号公告)。

公司根据董事会的授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00万元,现公司用自有资金1,900万元用于归还募集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07年11月14日前全部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至此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
二○○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62 证券简称:国投中鲁 编号:临2007-038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工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7年11月14日,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向我公司正式出具了《关于终止认购定向增发股份的回答书》,由于双方在认购价格上难以达成一致,三菱商事株式会社决定退出本次非公开发行。

我公司将尽快向商务部撤回引入境外战略投资者的申请,并继续推动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SST中农 编号:临2007-085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额占其注册资本的85%,以下简称华垦公司)上报的有关该公司诉讼进展情况报告,现将有关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华垦公司起诉内蒙古临河繁荣磷铵化工有限公司、李继霞、朱忠群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于2007年11月13日结案,收回本金1252万元、违约金138万元、诉讼费和评估费141,971.00元,合计14,041,971.00元,该笔案款收回后将冲回2006年12月31日计提的坏账准备686,058.00元。

有关合同纠纷案的情况详见2006年10月19日、11月1日上海证券报公告。

特此公告。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14日

股票代码:600593 股票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代码:2007-临022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OO七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OO七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11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九名董事全部参加了会议的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极地公园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哈尔滨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极地公园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哈尔滨分行贷款人民币叁百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授权公司总经理周昱今先生全权负责与此笔担保相关的一切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文件。

该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13日

股票代码:600593 股票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代码:2007-临023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人民币叁佰万元,目前为该公司担保累计数量5200万元。

● 目前对外担保累计数量:5200万元

● 目前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6年第2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7年向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极地公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保证哈尔滨圣亚极地海洋动物馆项目的健康运营,公司2007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供的担保额度拟定为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07年1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召,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通过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极地公园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哈尔滨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极地公园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哈尔滨分行贷款人民币叁百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授权公司总经理周昱今先生全权负责与此笔担保相关的一切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文件。该笔担保的金额及发生后的累计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年度内向该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

为该公司提供的担保属于关联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司出资5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83%)。注册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怡园路18号。法定代表人:周昱今。经营范围:经营水族馆,极地动物馆,海洋人造景观、海洋生物标本陈列,船舶模型陈列馆;西式快餐制作(不含凉菜)。

截至2007年9月30日,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4829.86万元。该公司目前经营的项目哈尔滨圣亚极地海洋动物馆于2006年第一季度对外开放。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哈尔滨分行贷款人民币叁百万元提供联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专项负责本公司哈尔滨圣亚极地海洋动物馆项目的筹备、建设及经营工作。目前,该公司已全面完成了项目筹备、建设工作,进入项目运营阶段。公司为促进该公司的快速发展,提高该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必须为该公司提供必要的支持,本次为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哈尔滨圣亚极地海洋动物馆的健康运营,不会给本公司带来担保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07年11月13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5200万元,没有超过公司2006年度净资产的50%,也没有逾期担保的情况。

该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担保协议;

2. 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3.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4.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5.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13日

股票简称:中海油服 股票代码:601808 公告编号:2007-05

关于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08-2010年持续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独立董事委员会(以下称委员会),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为审议公司同其控股股东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公司间2008-2010年的持续关联交易(即《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的日常关联交易,以下称"关联交易")而组成,成员为公司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三名);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之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针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而言,除委员会三名独立董事外,董事会另外四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而对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回避表决,因此,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意见也即是代表董事会的意见。

委员会于2007年11月13日以电话会议形式召集会议,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即2007年11月7日签订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致股东的通函,经考虑公司提供的框架协议、通函的内容及独立财务顾问对上述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后,委员会认为该协议及非豁免持续关联交易之条款对独立股东公平合理,并相信该协议及非豁免持续关联交易符合本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委员会全体同意通过以下决议:

同意将持续关联交易之安排提呈股东大会表决。

特此公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中海油服 股票代码:601808 公告编号:2007-06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12月31日上午10:00

2、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25号海油大厦504室

3、召集人: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会议内容

1、批准本公司与中国海油集团于2007年11月7日订立的总协议的议案

2、批准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三个财政年度每年有关油田服务的上限金额的议案。

3、批准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三个财政年度每年有关原料及动能服务的上限金额的议案。

4、批准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三个财政年度每年有关物业服务的上限金额的议案。

5、批准授权本公司董事签署与关联交易相关的文件及协议的议案。

三、参加人员

1、截止2007年11月3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持有本公司股份;

3、公司董事长或副董事长;

4、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注意事项:

1、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3、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会议咨询:本公司董秘与外事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4521685

传 真:010-84521325

特此公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	
持有股数		股东号码	
受理人		受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股东联系方式	
授权事项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a)	批准本公司与中国海油集团于2007年11月7日订立的总协议。			
(b)	批准订立油田服务[定义见本公司日期为2007年11月15日的通函)[通函]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三个财政年度每年有关油田服务的上限金额。			
(c)	批准订立原料及动能服务(定义见通函)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三个财政年度每年有关原料及动能服务的上限金额。			
(d)	批准订立的物业服务(定义见通函)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三个财政年度每年有关物业服务的上限金额。			
(e)	授权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如需加盖公司印章、则为本公司任何两名董事)签署所有该等文件及协议,并采取任何使上述协议生效的所有必要事宜。			